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磁性材料产业园工程中心及公辅配套设施建设技术 改造项目（变电站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月26日，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磁性材料产业园工程中心及公辅配套设施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变电站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青岛市即墨区蓝村街道鑫源东路7号，“磁性材料产业园工程中心及公辅配套设施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变电站部分）”位于该公司厂区内，主要建设110kV变电站，110kV进出线路工程、10kV配电装置和3×30MVA变压器和无功补偿装置等，主变及GIS设备均为户内布置。

110kV变电站占地面积1832m²，建设30MVA主变压器3组，2回110kV进出线，17回10kV单母线三分段接线，配套10kV配电装置，采用中置式开关柜。3台主变压器下方设置3个贮油坑，有效容积共62m³，站内设置1个25m³事故油池。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年11月，青岛华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磁性材料产业园工程中心及公辅配套设施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变电站部分）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11月取得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批复（青环辐审（即墨）[2023]3号）。

项目于2023年12月开工建设，2024年11月建成投运。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5万元，约占总投资的0.63%。

（四）验收范围

对“磁性材料产业园工程中心及公辅配套设施建设技术改造项目（变电站部分）”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变电站变压器容量由31.5MVA变为30MVA，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辐射[2016]84号）要求，上述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一）电磁

变电站外围设置围栏，主变压器、GIS配电装置置于室内，变电站设置自动保护系统。

（二）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用了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三）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无新增生活污水。

（四）固废

废变压器油、废旧蓄电池等为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目前废铅蓄电池、废变压器油暂未产生，待产生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环境风险

公司已修订了《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备案号：370215-2025-365-L）。

项目设置了贮油坑、事故油池、SF₆气体泄漏在线监测报警器系统、消防沙箱、灭火器等风险防范应急设施。

四、验收监测结果

潍坊正沅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正沅检（2025）第 230 号）、泰和阳明（青岛）检测有限公司（THC25071703）出具的监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一）电磁

110kV 变电站周围测点及环境敏感处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感应强度分别小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二）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项目已按环评和批复要求完成“三同时”建设，无重大

变动，电磁辐射、噪声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验收合格。